

國立中山大學 97 學年度

第 4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紀錄

時間：98年6月3日（星期三）上午9時

地點：行政大樓5007會議室

主席：楊校長弘敦

記錄：施麗芬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到會人數已達法定人數，隨即宣佈開會。

貳、主席報告議程，並徵詢有無異議。

參、主席致詞。略。

肆、確認97學年度第3次校研發會紀錄及執行情形。確認。-----1

伍、報告事項：

一、94至96學年度校務會議決議事項待完成之議案追蹤執

行情形報告。----- 3

二、教務處報告案----- 5

程序變更：1.原第四案改為：第三案、2.原第五案改為：第四案、

3.原第三案與臨時動議第二案併案討論。

陸、討論事項：

一、為加強合作、整合資源、以提昇國際競爭力及西部綠

色科技走廊的佈建，並追求卓越，本校與成功大學、

中興大學擬成立台灣綜合大學系統，並擬訂「台灣綜

合大學系統組織與運作辦法」(草案)如附件一，提請

討論。(學術副校長室提) ----- 7

決議：1.通過「台灣綜合大學系統組織與運作辦法」，送校務會議審議。

2.建議合作領域除「農業科技」、「海洋科技」、「能源科技」、「前瞻材料科技」外，應增加「人文藝術」、「社會管理」兩個領域。

二、管理學院人管所申請99學年度碩士班學位分組，計畫書詳如附件，提請討論（管理學院提）-----18

決議：1.通過，送校務會議審議。

2.請人管所針對現有專任師資員額、「國際與策略人管組」之開辦需求與績效補充說明。

三、有關社科院99學年度擬新增設『社會學系學士班』及「系所合一調整案」，提請 審議。（社會科學院提）--19
(原第四案)

決議：1.通過，請修正計畫書後送校務會議審議。

2.師資員額請積極向教育部爭取。

四、有關社科院99學年度擬新增設『政治學系學士班』及「系所合一調整案」，提請 審議。（社會科學院提）--20
(原第五案)

決議：1.緩議。

2.請社科院透過院內組織調整與意見整合後再提出。

五、有關理學院大一不分系99學年度裁撤乙案，提請討論。（理學院提）-----21

（原第三案）與臨時動議第二案併案討論。

柒、臨時動議

- 一、有關本校 99 學年度大學部繁星計畫招生名額事宜，提請討論。(教務提) -----22

決議：通過。

- 二、本校99學年度院、系、所、學位學程增設調整及招生名額調整事宜，提請討論。(教務提) -----26

決議：1.理學院大一不分系 99 學年度裁撤乙案併入本案討論。

2.通過：工學院大一不分系 99 學年度裁撤；理學院大一不分系 99 學年度裁撤；管理學院大一、大二不分系 99 學年度停招，100 學年度裁撤。

3.通盤調整後尚餘之 36 名大學部名額，調配至社科院申請新增之社會學系。

4.為因應工學院、管理學院與理學院大一（大二）不分系裁撤，各系招收轉系生之轉入學生人數最少應為核定招生人數的 5%。

5.本案之文字說明授權教務處作修正後送校務會議審議。

- 三、本校擬設訂一所國外學校為標竿學校，提請討論。-----33

決議：送校務會議討論。

- 四、本院公事所碩士專班擬調整增列澎湖組，提請討論。-----43

決議：1.公事所碩士專班在不增加招生員額(23 名)情形下自行調整，本案通過。

2.澎湖組開班作業相關經費依例請澎湖縣政府補助。

捌、散會。12:10

97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
追蹤【開會時間：98 年 3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一、擬修訂本校『增設調整系所班組審查辦法』，提請 討論。（教
務處提）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轉知各系所，並於教務處網頁更新。

二、配合本校「學術研究處」更名為「研究發展處」，擬修正「國
立中山大學學術研究處設置辦法」案，提請討論。（學術研究
處提）

決議：通過，送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98 年 3 月 27 日本校 97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
議決議通過。

三、擬修正國際交流處設置辦法，修訂對照表及修正後草案如附，
提請討論。（國際交流處提）

決議：修正通過，送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

1.已送本校 97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討論並審議通過。

2.修正後之設置辦法，已建置於國際事務處網頁。

四、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推廣教育處設置辦法」（草案）如附件，
提請討論。（推廣教育處提）

決議：通過，送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已送 98 年 3 月 27 日本校 97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決
議通過。

【第五案與臨時動議第二案併案討論】

五之一、有關工學院大一不分系99學年度裁撤乙案，提請討論。

（工學院提）

五之二、本院將自99學年度起停辦大一大二不分系，提請討論。

（管理學院提）

決議：緩議，提下次校研發會討論；並請教務處於下次會議前邀集各院院長就大一、大二不分系之現況及未來發展或調整等，研商因應之道或配套作法。

執行情形：教務處業於98年3月31日召開「本校大一(二)不分系延緩分流辦理相關事宜座談會」，與工學院、理學院、管理學院院長共同商討大一(二)不分系現況及未來發展；另亦於98年4月30日召開「99學年度大學部、碩(含碩專)博士班招生名額協調會」與全校各院系(所)學位學程主管共同協商99學年度招生名額事宜，該案並提97學年度第4次校務研究及發展考核委員會討論。

國立中山大學 94 至 96 學年度校務會議決議事項
待完成之議案追蹤執行情形報告

94 學年度：

第 3 次校務會議臨時動議（會議日期：95.3.31）

第一案、提報「高雄市西子灣計畫」之「高雄市西子灣海岸景觀改善示範工程」、「高雄市西子灣景觀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計畫，提請討論。（海洋科學學院提）

決議：通過。

附帶決議：1.請高雄市政府來函時須明確註明，未來養灘增加新面積將協助中山大學依相關法令取得。

2.海科院沙灘新建部份，請市政府派員維護管理或編列預算補助，由中山大學負責管理，開放市民免費使用。

3.有關本校校區範圍內交通之管制、濱海人行步道之改善、美化工程，高雄市政府須先徵得本校同意後，方可進行。

目前執行情形：

西子灣海水浴場養灘工程成果監測專案簡報會議決議：

- 1.本案就 97 年 6 月於外海抽沙量 25 萬立方公尺等階段施工完成後，歷經當年接連數個颱風侵蝕、東北季風淤積等作用，目前南北岬灣及養灘沙線、海底等高線變化情形，其養灘面積增加 0.32 公頃有限，惟沙量增加 21.4 萬立方公尺，具保護海岸作用，尚屬合理。
- 2.經本校與會海工系教授所提專業意見略以：養灘成果比較，宜以施工完成前後之同時，沙線變化比較之判別，顯易現其成效與否。
- 3.南北岬灣於監測期間有所變化，每逢雨季之校區大排沖刷及排水，可能促使北岬灣內側沙灘面積變化，校區排水系統考量整體規劃建設。

96 學年度：

第 4 次校務會議（會議日期：97.6.6）

第十一案：本校原澄清湖校區擬以地易地方式設置仁武分部案，
如說明，提請討論。（總務處提）

決議：原則通過，即本案將俟仁武校區 24 公頃素地變更程序（變更土地所有權人通過後，管理機關登記為學校）及設校計畫書教育部審議通過後，再依相關行政程序辦理後續事宜。

目前執行情形：

- 1.98 年 3 月 5 日高雄縣政府檢送「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機關用地、道路用地為文大用地；部分機關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中山大學第二校區）案」核定都市計畫書圖資料予內政部。（府建都字第 0980058257 號）
- 2.98 年 3 月 11 日本校召開仁武校區發展構想會議，由吳副校長欽杉主持，出席人員為學術及行政一級單位主管參加。
- 3.98 年 4 月 14 日陳總務長拜訪高雄縣政府財政處長研討澄清湖校區土地及地上物補償金返還本校程序與時機事宜。
- 4.98 年 4 月 28 日高雄縣政府依法發佈實施「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份農業區、機關用地、道路用地為文大用地；部份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中山大學第二校區）案」並公告周知。

國立中山大學 97 學年度

第 4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報告案

報告單位：教務處

有關本校 97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詳如下文），本處業已依主席裁示研擬『各學院一系多所組織架構業務運作準則』，並提 97 學年度第 6 次學術協調會討論修訂及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該準則詳如附件。

97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

四、工學院電機系「一系多所」架構及業務運作準則（詳如附件一），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決議：緩議。請學術副校長（主持）、教務處（幕僚單位）邀集各學術單位研議本校「一系多所」之架構、做法及配合之機制，制訂全校通用準則。

執行情形：本案教務長已於 98 年 1 月 12 日向教育部楊副司長當面確認，「一系多所」架構下所稱「所」乃為獨立所，設置所長。電機系規劃乃為「一系多班」架構，系所合一，只置主任一人。並業於 98 年 2 月 5 日簽奉校長同意免研擬本校「一系多所」之架構。

主席裁示：請教務處參考成大、台大「一系多所」之做法，研擬適用本校「一系多所」或「一系多班」之可行性方案。

國立中山大學各學院一系多所組織架構業務運作準則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十五日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使各學院所屬系所組織一系多所組織架構之業務運作、協調、資源分配等方面有所依循，特訂定本準則。
- 第二條 本準則所稱「一系多所組織架構」，係指同一學院內，某一系與一個以上研究所經所屬學院認定具有極為密切之相關性，應以學系為主導運作者。
- 第三條 「一系多所組織架構」之系所在課程設計、人才培育及研究發展等方面，其業務運作、協調與資源分配等之原則如下：
- 一、架構內之教師負有共同支援大學部與研究所教學、學生輔導、試務及其他與組織架構內教學、研究、服務相關事務之義務。教師授課時數計算，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
 - 二、架構內之教師經系、所務會議同意後，得成為雙主聘教師在系、所各佔二分之一職缺，主聘之歸屬由系所協調之。
 - 三、系所重要事務之議案（含行政支援、空間規劃、課程安排及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等）及相關會議之設置辦法，應由學系主任擔任召集人，召開系所務聯合會議或相關會議討論議決。
 - 四、系所經費、課程師資與空間規劃，由學系統籌規劃後，提送系所聯合行政會議或相關會議討論通過後執行。
 - 五、大學部課程教學助理之配置由學系依校方規定辦理，研究所應予以配合。
- 第四條 對於本準則第三條所列原則，遇有窒礙難行之情況時，得依本準則之精神，自行訂定相關辦法，經院務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 第五條 本準則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一案

國立中山大學 97 學年度

第 4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會議提案

提案單位：學術副校長室

案由：為加強合作、整合資源、以提昇國際競爭力及西部綠色科技走廊的佈建，並追求卓越，本校與成功大學、中興大學擬成立台灣綜合大學系統，並擬訂「台灣綜合大學系統組織與運作辦法」(草案)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已於97年3月20日與成功大學、中興大學假教育部由呂木琳次長主持，經三校校長簽署「T3大學聯盟」合作協議書如附件二，並舉行記者會。
- 二、今為更落實三校未來合作及運作模式，並經由三校校長、副校長討論後，擬將「T3大學聯盟」更名為「台灣綜合大學系統」，成立說明書請參見附件三，本系統之組織與運作辦法條文訂定如附件一，其組織運作方式圖示說明如附件四，提請討論。

決議：1.通過「台灣綜合大學系統組織與運作辦法」，送校務會議審議。

- 2.建議合作領域除「農業科技」、「海洋科技」、「能源科技」、「前瞻材料科技」外，應增加「人文藝術」、「社會管理」兩個領域。

第一條 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與國立中山大學(以下簡稱三校)為加強合作、整合資源，以提升國際競爭力及西部綠色科技走廊的佈建，並追求卓越，依據大學法第六條之規定組成「台灣綜合大學系統」(以下簡稱本系統)，特訂定本辦法。

本系統英文名稱定為 Trinity University System of Taiwan，簡稱 TRUST。

第二條 本系統置系統校長 (Chancellor) 一人，由三校校長共同推薦具有崇高國際學術地位之學者擔任，報教育部核准後聘任之。系統校長綜理及執行系統校務發展相關事宜。對外代表本系統。系統校長任期四年，期滿得續聘一次。

第三條 本系統校長之行政加給，比照國立大學校長之支給標準辦理。

第四條 本系統設系統行政中心，下置行政人員若干人，協助系統校長執行各項行政業務。

第五條 本系統置諮詢委員會 (Advisory Committee) 十一至十五人，由系統校長擔任召集委員。其餘委員由國內外具有學術地位、對高等教育有相當研究之公正人士及產業界重要領導人組成之。本系統諮詢委員會每年召開一次會議，但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諮詢委員為無給職，但得依規定支給相關費用。

第六條 本系統諮詢委員會任務如下：

- 一、系統重要政策之審議。
- 二、三校合作及整合事項之審議。
- 三、三校特色領域之發展。
- 四、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之審議。
- 五、跨校研究中心之設立、變更及停辦之審議。
- 六、三校與產業界、科學園區合作策略之建議。

- 第七條 本系統諮詢委員會委員由三校校長及系統校長推薦，由系統校長聘任之，委員任期為四年，期滿得續聘。
- 第八條 本系統設執行委員會 (Executive Committee)，由三校校長及其指定之副校長組成之。本委員會由三校校長輪流擔任召集人、每三個月召開一次會議，但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開會時，得邀請三校有關行政主管及系統行政人員列席。
- 第九條 執行委員會任務如下：
- 一、執行系統校長交議及諮詢委員會建議事項。
 - 二、協調及整合三校間有關教學資源、研究發展、圖書資訊、國際事務、人文社會、產學智財、永續經營及其他合作事宜。
 - 三、研議三校前瞻、創新業務之發展。
- 第十條 本系統推動三校教學、圖書及資訊共享，互相承認學分，鼓勵跨校選課，促進學生交流，及其他加強教學相關事項以提升三校教學品質。
- 第十一條 設立跨校研究中心，推動跨校研究資源整合，建立研究領域特色，並積極推動與科學園區之合作計畫(附件一)。
- 第十二條 本系統為提升三校國際學術聲望與地位，聯合舉辦各項國際學術會議、研討會、工作坊或專題演講。
- 第十三條 本系統為提升三校學生人文素養，設立跨校人文藝術團體並進行交流。為提升三校學生體能，每年由三校輪流舉辦聯合運動會。
- 第十四條 本系統例行運作經費、系統行政中心業務經費、舉辦各項跨校活動預定之經費及專任人員薪資所需經費可向政府機關申請補助，或由三校共同研議負擔。
- 第十五條 本辦法經系統三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施行之，修訂時亦同。

附件一

第一條：本系統將設置下列跨校研究中心：

- 一、農業科技研究中心：將以動物生技、植物生技、微生物生技、生質能源生技為主軸，推動台灣農業經濟之發展。本中心將由國立中興大學主導，其它兩校為輔。
- 二、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將以海洋資源、海洋生態、海洋工程為主軸，推動台灣海洋科技與經濟之發展。本中心將由國立中山大學主導，其它兩校為輔。
- 三、能源科技研究中心：將以再生能源、全球暖化問題、水資源利用為主軸，推動台灣能源科技之發展。本中心將由國立成功大學主導，其它兩校為輔。
- 四、前瞻材料科技研究中心：將以生醫、光電、精密機械、奈米科技之研發為主軸，推動台灣前瞻材料科技之發展。本中心將由國立成功大學主導，其它兩校為輔。

第二條：前項研究中心之設立、變更與停辦，需經系統執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並報教育部備查。

第三條：前項研究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由主導學校校長提名，系統校長任命之。任期三年。

中山大學、中興大學、成功大學三校 成立「T3 大學聯盟」合作協議書

在二十一世紀中，大學在推動地區性經濟與智慧財產之發展將具有舉足輕重的功能。學界與產業界的共生及互利之關係，也將是不可避免的事實。由於深深瞭解到此種關係的重要性，台南國立成功大學、台中國立中興大學及高雄國立中山大學決定成立 T3 大學聯盟。

運作方式

我們正在評估三種合作之進行模式 作為 T3 大學聯盟的理念基礎。

第一種模式是劍橋大學，憑藉著該校近千年悠久的校風，吸引英國及全世界最優秀的學子，以其高度的研發能力，使劍橋郡地區轉成為歐洲最重要的科技產業中心，劍橋大學也與美國麻省理工學院(MIT)合作，結合各自之優點使該校成為最吸引高科技產業的一個大學。此一先進方式是全球第一個也是目前唯一的跨國及跨洲的聯盟。

第二種模式是三個組織較為鬆散的北卡三校聯盟，他們的結合是由該州政界、學界及產業界瞭解到合作的必要性來轉變由原來是以煙草為主的農業州成為高科技的工業州，他們近 30 年來的結合使該州成為一個在美國最活躍及快速成長的生物與資訊經濟。

第三種是加州大學包括 10 個校區的大學系統，這個系統是在 1970 年由加州政府所推動的高等教育方針，目的是在整合整個加州的高等教育，主導加州的經濟、智慧財產之創新研發，例如在聖地牙哥校區已轉變該地區成為一個生物經濟發展的原動力，這個系統連帶著也帶動第二層次州立大學(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ies System)與第三層次社區大學的教育系統發展。

在對於上述模式評估之後，並配合台灣甚至東亞特色，建立適合我們的運作方式，原則上三校聯盟的運作方式，是在原有的行政架構下，建立跨校聯盟，透過聯盟校長及各校研究中心的運作，在學務、教務及研究發展上全面產生合作關係，而又各自加強各校原

本的特色。其目的是使各校所獨具的特色，可以因跨領域之結合，產生良性互動，整合各方資源，快速提升各校的特色。因此這三個頂尖大學的結合，會產生強大的動力，帶動台灣產業的全面發展。另外為了發揮火車頭的帶動作用，對於中部及南部許多相關的技職學校及週邊相關研究單位，亦將因應產業的需求，全面進行各級人才的培育，充分支援產業鏈的上、中、下游各項人才之需求，使各級產業得以均衡發展。

合作項目

I、 促進經濟發展，包括農業、海洋、能源、前瞻材料經濟等下列項目：

1. 農業經濟(Agriculture Economics)之發展：將以動物生技、植物生技、微生物生技、生質能源為主軸，推動台灣農業經濟之發展。
2. 海洋經濟 (Ocean Economics) 之發展：將以海洋資源、生態、工程為主軸，推動台灣海洋科技之發展。
3. 能源經濟(Energy Economics)之研發：將以再生能源、全球暖化問題、水資源利用為主軸，推動台灣能源科技之發展。
4. 前瞻材料經濟(Advanced Material Economics)之研發：將以生醫、光電、精密機械、奈米科技之研發，推動台灣前瞻材料科技之發展。



II、 建立”Global Network”，及英文網站並以英文發佈有關 T3 之新聞稿。

III、 籌劃設立跨三校之公共政策研究中心 (Research Center for Public Policy)。

IV、 全面推動跨校通識教育課程之改革。

V、 提升三校學生的人文素養，例如成立跨校藝術團體與交流。

T3 特色

國立中興大學創校於 1919 年，國立成功大學創立於 1931 年，為台灣最早設立之高等學府。在省政府管轄時代，台中農學院與台南工學院為台灣農、工二大支柱，以農業發展穩定戰後經濟，同時

扶持工業發展，為台灣經濟發展奠下基石，功不可沒。

國立成功大學創校於 1931 年，至今在台灣已是一所擁有 9 個學院的主要綜合大學之一，成立 76 年來已為亞洲地區培育出為數頗多的工業界領袖人才，並於 1983 年成立醫學院，目前為中南部唯一的國立醫學教學研究中心，極具重要性。

國立中山大學創立於 1980 年，位在南台灣工商重鎮的高雄市，發展至今計有文、理、工、管理、社會科學、海洋科學等 6 個學院，海洋科學推動尖端海洋科技、倡導研究台灣的珍貴海洋生態資源，更成為帶動南台灣海洋產業的重要學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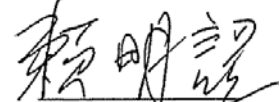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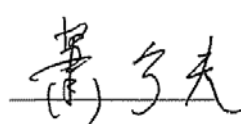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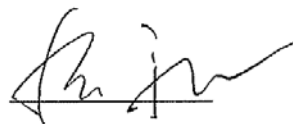
目前此三所國立大學，位居台灣中南三大主要都市：台中、台南及高雄。其所涵蓋之區域十分廣闊，包括中科園區、南科園區及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並且面對台灣最重要的遠洋漁業基地-高雄港，其和台灣產業發展息息相關。此三國立頂尖大學的經營，對於台灣心臟地帶的產業發展具有舉足輕重的角色。尤其此三校各具特色，互補性極強，三校之聯盟，將會成為帶動我國生物技術知識產業，及中南台灣高科技經濟產業的發動機，對於往後二十年台灣西部綠色科技走廊的佈建，負有重責大任。

國立中興大學之特色為農業生物科技的蓬勃發展，向為台灣動物、植物基礎科學及應用科學的龍頭，該校已在熱帶及亞熱帶農業具有世界先導地位。國立成功大學在光電、材料、奈米、航太、電機、資訊及生醫研究亦具世界一流角色。而國立中山大學的光電、奈米、管理、海洋科學亦已馳名國際。因此這三校的結合，涵蓋理、工、醫、農、漁不同領域，此種結合不僅在國內為首創，除了將帶動產業界的全面發展外，更將加強各特色領域，使成為亞洲一流，並具有不同領域特色的世界級頂尖學府。而本聯盟的結合方式，除了合作之外，亦將產生良性競爭的效果，是一種既聯合又競爭的方式。

國立中山大學
校長：張宗仁

國立中興大學
校長：蕭介夫

國立成功大學
校長：賴明詔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日

第 3 頁/共 3 頁



成功大學、中興大學、中山大學三校 成立「台灣綜合大學系統」說明書（草案）

一、台灣的大學整合的必要性

台灣的大學數目繁多，教育資源分散，競爭力薄弱，早為人詬病。環顧世界頂尖大學，莫不具有相當規模，教授及學生均須達到一定門檻，方能具有足夠影響力。而台灣在極小的面積裏，每所大學均朝研究性的綜合大學發展，在有限的資源下，捉襟見肘，設備、師資重疊浪費，以致每校齊頭式平等發展，乏善可陳。

台灣教育及社會資源 70%以上集中在新竹以北地區，長久以來，中南部大學不論在經費的挹注、師資的延攬、學生的來源及國家政策的參與等各方面均居極弱勢地位，令台灣資源的使用極為浪費；如何善用全國資源，以使南北平衡發展，應為政府施政的重要考量。

台灣的大學已初見整合之雛型，中央、陽明、清華、交通大學整合為台灣聯合大學，為頂尖大學的整合跨出第一步，該聯合大學集中北部高等教育資源，故其整合有其合理性。而國立台灣大學因其得天獨厚的歷史政經條件，使其可獨立運作。其餘的頂尖國立大學，包括成功、中興及中山三所是中南部大學的標竿大學，由於地緣的關係，三校有整合的必要性及合理性；如此整合將使台灣的國立大學形成三足鼎立且有競爭力的大學系統，不論就師資、學生數、經費，教育部五年五百億經費的補助款，均接近對等的關係，此等結合將建立台灣高等教育的新藍圖，提高台灣各所大學之國際競爭力，資源的利用得充分發揮。

二、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與國立中山大學等三校各具特色，互補性極強。

成功大學以工學院起家發展成一綜合型的頂尖大學，各方面均衡發展，尤其在光電、材料、奈米、航太、電機、資訊及生醫研究具世界一流角色，工程領域方面甚至排名全世界前 50 名內。

中興大學之特色為農業生物科技的蓬勃發展，向為台灣動物、植物基礎科學及應用科學的龍頭，該校已在熱帶及亞熱帶農業具有世界

先導地位，除農業科學與動植物科學外，在工程、化學及材料科學也被 ESI 列入世界前 1%。

中山大學的光電、奈米、管理、海洋科學亦已馳名國際。

這三校的結合，涵蓋理、工、醫、農、漁不同領域，此種結合不僅在國內為首創，除了將帶動產業界的全面發展外，更將加強各特色領域，使成為亞洲一流，並具有不同領域特色的世界級頂尖學府。

三、此三校位居台灣中南三大主要都市：台中、台南及高雄。其所涵蓋之區域十分廣闊，包括中科園區、南科園區及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並且面對台灣最重要的遠洋漁業基地-高雄港，其和台灣產業發展之良窳息息相關。此三所國立頂尖大學素來即與台灣產業有很好的合作關係，未來該三校的經營，對於台灣心臟地帶的產業發展更具有舉足輕重的角色。三校之結合，將會成為帶動我國生物技術知識產業，及中南台灣高科技經濟產業的發動機，對於往後二十年台灣西部綠色科技走廊的佈建，負有重責大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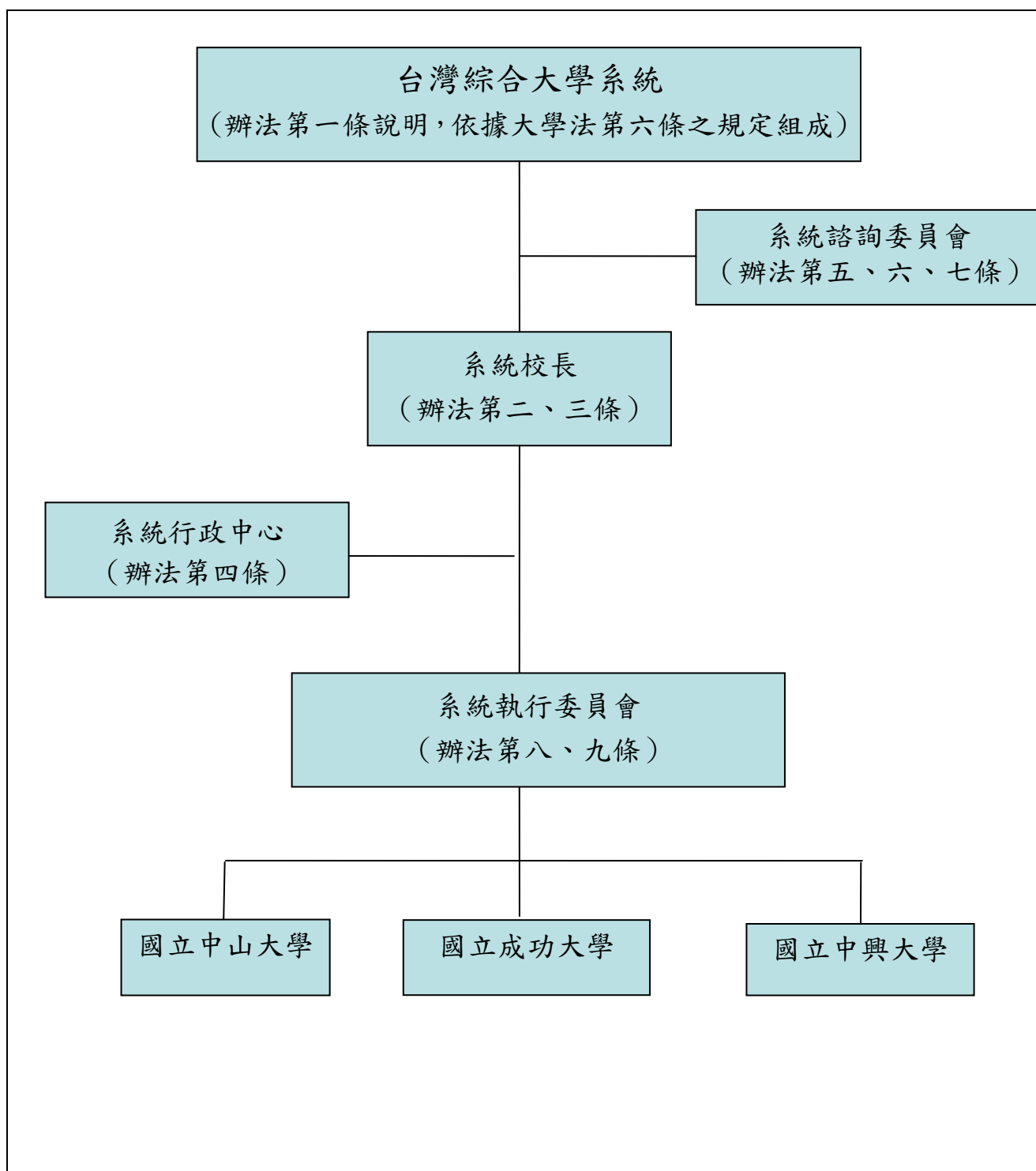
四、本系統的運作方式，是在原有的行政架構下，成立跨校系統，透過系統校長的督導，在教務、學務、研究及產學合作發展上全面產生合作關係，而又各自加強各校原本的特色。其目的是使各校所獨具的特色，可以因跨領域之結合，產生良性互動，整合各方資源，快速提升各校的特色。因此這三個頂尖大學的結合，會產生強大的動力，帶動台灣產業的全面發展。另外為了發揮火車頭的帶動作用，對於中部及南部許多相關的技職學校及週邊相關研究單位，亦將因應產業的需求，全面進行各級人才的培育，充分支援產業鏈的上、中、下游各項人才之需求，使各級產業得以均衡發展。

五、合作項目包括

1. 促進農業經濟(Agriculture Economics)之發展：將以動物生技、植物生技、微生物生技、生質能源為主軸，推動台灣農業經濟之發展。
2. 促進海洋科技 (Marin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之發展：將以海洋資源、生態、工程為主軸，推動台灣海洋科技之發展。
3. 促進能源科技(Energy Technology)之研發：將以再生能源、全球暖化問題、水資源利用為主軸，推動台灣能源科技之發展。

4. 促進前瞻材料科技(Advanced Material Technology)之研發：將以生醫、光電、精密機械、奈米科技之研發，推動台灣前瞻材料科技之發展。
5. 促進人文社科(Literature and Social Science)之發展：整合三校現有之人文社科中心及相關單位，成立跨校人文社科研究中心，以促進三校人文科學之發展，及社會人文素養之提升。

台灣綜合大學系統組織運作方式圖示說明



第二案

國立中山大學 97 學年度 第 4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本院人管所申請 99 學年度碩士班學位分組，計畫書詳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所碩士班學位擬為「人管組」與「國際與策略人管組」，檢附人管所碩士班學位分組計畫書，詳如附件一
- 二、業經本院 97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98.3.11)及人管所 97 學年度第 7 次所務會議(98.2.26)通過，會議記錄詳如附件二。

決議：1.通過，送校務會議審議。

- 2.請人管所針對現有專任師資員額、「國際與策略人管組」之開辦需求與績效補充說明。

第三案(原第四案)

國立中山大學 97 學年度

第 4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提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 99 學年度擬新增設『社會學系學士班』及「系所合一」調整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係配合教育部 5 年 500 億教育政策本校需增加大學部招生名額及為提升競爭力以建構更為完整的社會科學學術領域。
- 二、本增設案業經本院 98 年 5 月 8 日 97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及社會所 98.4.29 九十七學年度第 14 次所務會議通過在案（會議紀錄如附件一）
- 三、『社會學系學士班』計劃書（草案如附件二）供參。

決議：1.通過，請修正計畫書後送校務會議審議。

2.師資員額請積極向教育部爭取。

第四案(原第五案)

國立中山大學 97 學年度

第 4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提案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 99 學年度擬新增設『政治學系學士班』及「系所合一」調整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係配合教育部 5 年 500 億教育政策本校需增加大學部招生名額及為提升競爭力以建構更為完整的社會科學學術領域。
- 二、本增設案業經本院 98 年 5 月 8 日 97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及政治所 98.5.6 九十七學年度第 12 次所務會議通過在案（會議紀錄如附件一）
- 三、『政治學系學士班』計劃書（草案如附件二）供參。

決議：1.緩議。

2.請社科院透過院內組織調整與意見整合後再提出。

第五案(原第三案)

國立中山大學 97 學年度

第 4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理學院

案由：有關理學院大一不分系 99 學年度裁撤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理學院配合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自 96 學年度起成立理學院大一不分系，招生名額由本院各學系彈性提供，合計 40 位。
- 二、經執行一年半後，本院評估分流至各學系的不分系同學，其課業表現相較於同班其他同學普遍呈現落後狀況，且在課程的銜接上亦造成困難，因此造成師生與家長的諸多疑慮。且理學院不分系無專屬師資、空間及預算，各項教學事宜均由本院各系所提供支援，考量本院教師教學負擔及學生課業銜接等因素，建請自 99 學年度裁撤理學院大一不分系。
- 三、理學院大一不分系招生名額係由本院各學系之招生名額中提撥，若通過廢除，其招生名額將回流至各學系，故對本院各系的招生名額將不致產生影響。
- 四、本案業經 98.03.17 理學院 97 學年度院主管會議暨學術委員會會議及 98.03.26 理學院 97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決議通過。

本案與臨時動議第二案併案討論。

臨時動議第一案

國立中山大學 97 學年度

第 4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會議臨時動議提案單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 99 學年度大學部繁星計畫招生名額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大學繁星計畫彙辦中心 98 年 5 月 19 日函送『98 學年度大學繁星計畫招生作業檢討會會議紀錄』辦理。該會議決議：『99 學年度 23 所參與之國立大學，至少提供招生總額的 5% 參加招生...。』。本處 6 月 2 日電洽教育部，關於繁星計畫招生名額教育部會於近日內召請各國立大學校長與會，說明其 99 學年度之繁星計畫政策方向（即招生名額應達總名額之 5%）。
- 二、惟依據目前本校 99 學年度大學部招生總額（1,067）的 5% 應為 53 名，目前各學系繁星計畫總招收名額僅為 23 名。
- 三、為能順利於提報本校 99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建議本校各學系（音樂系除外）於原大學部招收總額內調整提撥 5% 為繁星計畫學生。

決議：通過

臨時動議第二案

國立中山大學 97 學年度

第 4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會議臨時動議提案單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 99 學年度院、系、所、學位學程增設調整及招生名額調整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 98 年 5 月發布之「大學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

（一）日間學制大學部招生名額不得調增，日間學制招生名額得相互調整。

（二）日間學制招生名額得調整至夜間學制，但夜間學制不得調整至日間學制。

（三）招生名額調整加權數大學部：碩士班：博士班：學士二技班：碩專班＝1：2：3：0.8：1.6；延畢生除學士二技班加權為 0.8，其餘均為 1。

二、本校 99 學年度各院、系、所、學位學程除社科院政治系與社會系增設案另案討論外，其他系所增設調整共五案。

（一）工學院大一不分系裁撤。

（二）理學院大一不分系裁撤。

（三）管理學院大一、大二不分系 99 學年度停招，100 學年度裁撤。

（四）人管所碩士班學位分組一人管組（招生名額 15 名）、國際策略人管組（招生名額 13 名）。

（五）台灣歷史與文化碩士學位學程因師資員額不足，繼續停招。

三、99 學年度各院、系、所、學位學程招生名額調整情形（如附表）：

（一）大學部：異動部分包括：

1.文學院：音樂系增加 3 名。

2.理學院：

（1）大一不分系裁撤，減少 40 名。

（2）生科系（增加 3 名）、物理系（增加 2 名）、應數系（增加 8 名）、化學系（增加 12 名）。

3.工學院：

（1）大一不分系裁撤，減少 30 名。

（2）材光系減少 7 名（名額移撥至碩士班）。

（3）機電系減少 9 名（名額移撥至碩士班）

4.管理學院：

（1）大一大二不分系停招 169 名。

（2）財管系復招 45 名、企管系復招 74 名。

（3）資管系減少 4 名。

（二）碩士班：異動部分包括：

1.文學院：

（1）哲學所減少 3 名。

（2）外文系、音樂系、劇藝系各增加 1 名。

2.理學院：物理系增加 8 名（名額由大學部及博士班減少移撥）。

3.工學院：

（1）資工系增加 6 名（名額由博士班減少 4 名移撥）。

（2）材光系增加 8 名（名額由大學部及博士班減少移撥）。

（2）機電系增加 7 名（名額由大學部及博士班減少

移撥)。

3.管理學院：資管系增加 3 名（招生名額由博士班及學士班減少移撥）。

（三）博士班：異動部分包括：

1.理學院：

（1）生科系增加 5 名（因應學校政策發展擴增）。

（2）生醫所增加 5 名（因應學校政策發展擴增）。

（3）物理系減少 2 名（名額移撥至碩士班）。

2.工學院：

（1）資工系減少 4 名（名額移撥至碩士班）。

（2）材光系減少 3 名（名額移撥至碩士班）。

（3）機電系減少 2 名（名額移撥至碩士班）。

3.管理學院：資管系減少 2 名（移撥至碩士班）。

4.海科院：海洋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增加 7 名（因應學校政策發展擴增）。

（四）碩專班：異動部分包括：

1.人管所擬增加 4 名。

2.政治所擬減少 4 名。

四、依上述各系所提出之調整，大學部共計 1,067 名，碩士班共計 1,281 名，博士班共計 298 名。依教育部加權計算後，本校尚有 36 名大學部名額，建議方案如下：

（一）方案一：社科院新增 1 個學系，該學系招生名額為 36 名。

（二）方案二：社科院新增 2 個學系，此 2 個學系招生名額，除本校提供 36 個名額外，其餘由社科院自行院內調整提撥。

（三）方案三：本次會議提案四、五皆不通過，社科院不

新增系所，則剩餘名額分配為各系所外加之繁星計畫招生名額，分配的系所為：中文系、外文系、劇藝系、生科系、物理系、化學系、電機系、資工系、材光系、企管系、資管系、財管系、海資系、海工系等共 14 個學系各增加 2 名，光電系增加 8 名，共 36 名。

本次分配各系所之 36 名名額，至 100 學年度時回歸校統籌，提供欲增加招生名額之院、系、所、學位學程使用。

五、為因應工學院、管理學院與理學院大一（大二）不分系裁撤，建請各系所能活化轉系制度。依本校「學士班轉系辦法」在招生名額 20% 內均能招收轉系生，以讓學生適性發展。

決議：1.理學院大一不分系 99 學年度裁撤乙案併入本案討論。

2.通過：工學院大一不分系 99 學年度裁撤；理學院大一不分系 99 學年度裁撤；管理學院大一、大二不分系 99 學年度停招，100 學年度裁撤。

3.通盤調整後尚餘之 36 名大學部名額，調配至社科院申請新增之社會學系。

4.為因應工學院、管理學院與理學院大一（大二）不分系裁撤，各系招收轉系生之轉入學生人數最少應為核定招生人數的 5%。

5.本案之文字說明授權教務處作修正後送校務會議審議。

99 學年度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招生名額表																				98學年度核定招生 名額數				99 與 98 學年度招生 名額異動情形				
	大學部							碩士班							博士班													
	考試 分發入學	甄選入學		其他管道		合計	原住民 考生外加名額		甄試		入學考試		小計	外國 學生外加名額	僑生 外加名額	碩士 在職專班	一般生	外國 學生外加名額	僑生 外加名額									
學校 推薦		個人 申請	星 計畫 (內含)	運動 績優 學生 單獨 招生	個人 申請		單獨 招生	一般 生	在職 生	一般 生	在職 生																	
中文系	29	10	7	1	0	1	48	0	0	3	0	13	0	16	6	2	25	10	1	1	48	16	25	10				
外文系	27	0	15	1	0	1	44	0	0	7	0	11	1	19	2	2	-	5	1	1	44	18	-	5		+1		
音樂學系	8	0	32	0	0	0	40	0	0	0	0	21	0	21	0	1	-	-	-	-	37	20	-	-	+3	+1		
哲學所	-	-	-	-	-	-	-	-	-	4	0	8	0	12	3	0	-	-	-	-	-	15	-	-		-3		
劇藝系	17	10	12	2	0	2	43	2	0	0	3	10	3	16	2	2	-	-	-	-	43	15	-	-		+1		
台灣歷史與 文化碩士學 位學程	-	-	-	-	-	-	-	-	-	0	0	0	0	0	0	0	-	-	-	-	-	-	-	-				
生科系	29	2	13	1	0	1	46	0	0	11	0	16	0	27	6	1	30	17	2	1	43	27	30	12	+3		+5	
物理學系	26	4	13	1	0	1	45	1	0	17	0	25	1	43	0	3	-	9	2	2	43	35	-	11	+2	+8	-2	
應數系	34	5	17	2	0	1	59	0	0	13	0	19	0	32	2	3	-	8	4	1	51	32	-	8	+8			
化學系	35	2	10	1	0	1	49	0	0	18	0	28	0	46	5	2	-	10	2	1	37	46	-	10	+12			
理學院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40	-	-	-	-40			
生醫所	-	-	-	-	-	-	-	-	-	7	0	11	0	18	0	0	-	10	0	0	-	18	-	5			+5	
電機系	64	10	35	2	0	2	113	0	0	45	0	86	6	137	5	0	-	36	10	0	113	137	-	36				
機電系	66	5	35	2	0	2	110	0	0	38	0	59	0	97	5	0	-	18	2	0	119	90	-	20	-9	+7	-2	
資工系	30	4	13	2	0	1	50	0	0	34	0	51	0	85	8	0	-	16	2	0	50	79	-	20		+6	-4	
工學院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30	-	-	-	-30			
環工所	-	-	-	-	-	-	-	-	-	5	0	11	2	18	2	2	6	8	1	1	-	18	6	8				
通訊所	-	-	-	-	-	-	-	-	-	12	0	21	0	33	3	0	-	3	0	0	-	33	-	3				
電機電力工 程國際碩士 學程	-	-	-	-	-	-	-	-	-	0	0	0	0	0	5	0	-	-	-	-	-	-	-	-				
光電工程學 系	18	0	10	1	0	1	30	0	0	12	0	52	0	64	0	2	-	16	5	0	30	64	-	16				
材料與光電 系	30	2	16	1	0	1	50	0	0	20	0	30	0	50	0	0	-	14	1	0	57	42	-	17	-7	+8	-3	
資訊管理學 系	24	0	15	1	1	0	41	0	0	17	0	29	0	46	0	0	30	12	1	0	45	43	30	14	-4	+3	-2	
財務管理學 系	32	0	10	0	0	3	45	0	0	9	0	27	0	36	3	1	-	10	1	0	-	36	-	10	+45			
企業管理學 系	52	8	13	0	0	1	74	1	0	10	0	80	0	90	25	3	-	17	10	1	-	90	-	17	+74			
管理學院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169	-	-	-	-169			
管理學院 EMBA	-	-	-	-	-	-	-	-	-	-	-	-	-	-	-	-	100	-	-	-	-	-	100	-				
公事所	-	-	-	-	-	-	-	-	-	4	0	16	0	20	2	1	23	8	1	0	-	20	23	8				
傳管所	-	-	-	-	-	-	-	-	-	6	0	18	0	24	2	0	15	0	0	0	-	24	15	-				
人管所	-	-	-	-	-	-	-	-	-	6	0	9	13	28	5	2	29	10	0	1	-	28	25	10				+4
管理學院國 際經營管理 碩士學程	-	-	-	-	-	-	-	-	-	0	0	30	0	30	0	0	-	-	-	-	-	30	-	-				
醫務管理碩 士學位學程	-	-	-	-	-	-	-	-	-	3	5	5	7	20	0	0	-	-	-	-	-	20	-	-				
海資系	28	2	12	1	0	1	44	0	0	8	0	23	4	35	0	0	0	7	0	0	44	35	-	7				
海環工系	28	3	13	2	0	2	48	0	0	8	1	21	3	33	5	3	15	12	2	1	48	33	15	12				
海生所	-	-	-	-	-	-	-	-	-	6	1	12	1	20	5	2	0	3	2	1	-	20	-	3				
海地化所	-	-	-	-	-	-	-	-	-	5	1	9	1	16	0	2	0	3	0	1	-	16	-	3				
海事所	-	-	-	-	-	-	-	-	-	4	1	7	3	15	1	0	-	-	-	-	-	15	-	-				
海下海物所	-	-	-	-	-	-	-	-	-	6	1	16	1	24	0	0	-	-	-	-	-	24	-	-				
海洋科學學 士學位學程	18	2	9	0	0	1	30	0	0	-	-	-	-	-	-	-	-	-	-	-	30	-	-	-				
海洋生物科 技博士學位 學程	-	-	-	-	-	-	-	-	-	-	-	-	-	-	-	-	-	10	1	1	-	-	-	3			+7	
政治所	-	-	-	-	-	-	-	-	-	3	0	18	0	21	2	1	21	4	1	0	-	21	25	4				-4

99 學年度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招生名額表																				98 學年度核定招生名額數				99 與 98 學年度招生名額異動情形				
	大學部							碩士班							博士班													
	考試分發入學	甄選入學		其他管道			合計	原住民考生外加名額		甄試		入學考試		小計	外國學生外加名額	僑生外加名額	碩士在職專班	一般生	外國學生外加名額	僑生外加名額								
		學校推薦	個人申請	繁星計畫(內含)	運動績優學生甄試	單獨招生		個人申請	單獨招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經濟所	-	-	-	-	-	-	-	-	-	10	0	17	0	27	2	5	25	0	0	0	-	27	25	-				
教育所	-	-	-	-	-	-	-	-	-	8	0	12	0	20	3	2	20	10	1	1	-	20	20	10				
社科院 EMPP	-	-	-	-	-	-	-	-	-	-	-	-	-	-	-	-	40	-	-	-	-	-	40	-				
社會學所	-	-	-	-	-	-	-	-	-	5	0	7	0	12	2	0	-	0	0	0	-	12	-	-				
中國與亞太所	-	-	-	-	-	-	-	-	-	6	0	24	0	30	10	0	-	12	5	0	-	30	-	12				
政經系	35	3	16	2	0	2	58	0	0	-	-	-	-	-	-	-	-	-	-	-	58	-	-	-				
合計	630	72	316	23	1	25	1067	4	0	370	13	852	46	1281	121	42	379	298	58	15	1179	1249	379	294	-112	+32	+4	0

※繁星計畫部分名額尚未分配。

國立中山大學 96、97 學年度各院系所學位學程師資質量情形

院別	系所別	96 學年度							97 學年度				
		指標 1 專任講師佔整體專任師資比率>30%							指標 1 專任講師佔整體專任師資比率>30%				
		指標 2 該系所設有研究所(碩博士班)之專任師資數(學系未達 11 名，獨立研究所未達 7 名)							指標 2 學系未設碩博士班之專任師資未達 11 人。研究所設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在 15 人以下者，專任師資未達 5 人；招生名額在 16 人以上者，專任師資未達 7 人。設博士班者專任師資未達 7 人。藝術展演類、設計類及運動競技類其專任師資未達 4 人。學院專任師資未達 15 人。				
		指標 3 當量生師比>50											
		指標 4 系所學生數除以專任教師數之比率>40											
		指標 5 研究生除以專任助理教授級以上之比率>20							指標 3 加權之學生數除以專、兼任師資數之生師比值>40				
		指標 6 當學年度指導論文數超過十篇以上之專任教師比>25%							指標 4 碩博士班未加權學生數除以專任助理教授以上之生師比值>20				
		指標 7 學位學程專任教師生師比>40							指標 5 學位學程專任教師生師比>20				
		指標 1 >30%	指標 2	指標 3 >50	指標 4 >40	指標 5 >20	指標 6 >25%	指標 7 >40	指標 1 >30%	指標 2	指標 3 >40	指標 4 >20	指標 5 >20
文學院	中文系	0%	17	27.1	23.35	12.47	88.24%	-	0%		23.08	12.25	-
	外文系	5.26%	19	12.63	14.42	3.89	10.53%	-	20%		9.71	3.3	-
	音樂系	7.69%	13	10.46	13.85	3.42	0%	-	6%		8.85	2.53	-
	哲學所	0%	2	21.72	18.5	18.5	0%	-	0%	應 5 名	13	11.67	-
	劇藝系	20%	5	29.2	39.4	8	0%	-	0%		35.83	7.6	-
理學院	物理系	0%	19	22	17.53	5.63	26.32%	-	0%		22.96	6.06	-
	化學系	0%	22	19.15	13.73	5.64	9.09%	-	0%		20.05	5.86	-
	生科系	5.26%	19	26.47	20.05	10.5	31.58%	-	6%		26.86	11.59	-
	應數系	0%	16	20.49	19.25	5	12.50%	-	0%		16.77	4.21	-
	生醫所	0%	5	16.94	11.6	11.6	80%	-	0%		12.46	8	-
工學院	電機系	2.86%	35	35.86	25.6	13.5	60%	-	3%		31.98	11.58	-
	機電系	0%	31	32.79	24.55	10.13	54.84%	-	0%		32.98	10.45	-
	資工系	0%	19	34.73	23.89	13.89	63.16%	-	0%		35.01	14	-
	環工所	0%	6	28	15.5	15.5	83.33%	-	0%		23.51	13.29	-
	光電系	-	-	-	-	-	-	-	0%		24.36	11.77	-
	材光系	-	-	-	-	-	-	-	0%		22.92	6.24	-
	通訊所	0%	5	26.67	15	15	80%	-	0%	應 7 名	22.49	15.8	-
管理學院	企管系	0%	28	26.09	20.54	11.39	46.43%	-	0%		22.67	11.8	-
	資管系	10%	20	28.41	20.65	14	5%	-	10%		24.5	12.21	-
	財管系	12.50%	16	26.5	24.62	11.50	12.50%	-	12%		17.01	7.73	-
	公事所	0%	4	59.29	41.5	41.5	100%	-	0%	應 7 名	39.25	30.8	-
	人管所	0%	6	55.62	40.33	40.33	83.33%	-	0%		28.76	20.89	-
	傳管所	0%	5	35.2	26.2	26.2	20%	-	0%	應 7 名	27.62	22.4	-
	醫管所	0%	2	39.6	30	30	50%	-					-
海洋科學院	海資系	7.14%	14	25.29	20.07	8.46	35.71%	-	8%		26.64	9.67	-
	海工系	0%	12	35.54	27.75	13.5	66.67%	-	0%		30.87	11.62	-
	海生所	0%	6	15.26	9.83	9.83	33.33%	-	0%		16.4	9.86	-
	海地所	0%	6	8.8	5.17	5.17	33.33%	-	0%		7.17	4.14	-
	海下物所	0%	6	11.56	7.33	7.33	0%	-	0%	應 7 名	12	7.67	-
	海事所	0%	3	13.5	9	9	33.33%	-	0%	應 5 名	14.93	10.67	-
社會科學院	中國與亞太所	-	-	-	-	-	-	-	0%		39.16	24	-
	政治所	0%	6	34	26.5	26.5	66.67%	-	0%		24.8	19.57	-
	經濟所	0%	7	21.58	15	15	42.86%	-	0%		13.83	9.38	-
	教育所	0%	5	37.2	21.2	21.2	20%	-	0%		28.25	21.83	-
	政經系	0%	-	28.5	28.5	0	0%	-	0%		32.83	0	-
	社會所	-	-	-	-	-	-	-	0%	應 5 名	6.15	3.33	-

臨時動議第三案

國立中山大學 97 學年度 第 4 次校務研究發展及考核委員會會議提案單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本校擬設訂一所國外學校為標竿學校，提請討論。

說明：標竿學校之擇定，已由六院及通識教育中心決議，並經行政會議討論得出四所候選校，再依行政會議決議進行全校網路票選，得出以下結論，敬請參考。

一、六院及通識教育中心決議排序：

1. 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2. 美國華盛頓大學(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3. 新加坡國立大學(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4. 日本神戶大學(Kobe University)

二、全校教職員生網路票選（投票日期 5 月 26 日至 5 月 31 日， 投票人數教職員 63 人，學生 155 人）結果排序：

1. 美國華盛頓大學
2. 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
3. 新加坡國立大學
4. 日本神戶大學

三、檢附四所學校世界大學排名及學校簡介。

決議：送校務會議討論。

四校成立時間及人數

校名	成立時間	學生人數		教師人數
		大學部	研究生	
UnivCalifornia-SanDiego	1960	22,706	4,878	1,471
UnivWashington-Seattle	1861	30,790	12,117	5,803
NatlUnivSingapore	1905	24,092	7,173	1,944
KobeUniversity	1949	11,887	4,957	1,436

世界大學排名資料

2008 年上海交大 AcademicRankingofWorldUniversities

WorldRank	Institution	Region	RegionalRank	Country	NationalRank	ScoreonAlumni	ScoreonAward	ScoreonHic	ScoreonN&S	ScoreonPUB	ScoreonPCP	TotalScore
14	UnivCalifornia-SanDiego	Americas	12	USA	12	15.8	34	59.7	53	66.7	47.4	50.3
16	UnivWashington-Seattle	Americas	14	USA	14	25.7	31.8	53.1	49.5	74.1	28	48.3
101-151	NatlUnivSingapore	Asia/Pac	9-16	Singapore	1	0	0	14.6	13	57.3	27.9	
201-302	KobeUniversity	Asia/Pac	23-41	Japan	10-12	0	0	12.6	13.4	33.7	17.1	

2008 年泰晤士報 THE-QSWorldUniversityRankings

WorldRank	Institution	Indicators					
30	NationalUniversityofSingapore	AcademicPeerReview40%	EmployerReview10%	FacultyStudentRatio20%	CitationsperFaculty20%	InternationalFaculty5%	InternationalStudent5%
58	UnivCalifornia-SanDiego						
59	UniversityofWashington						
199	KobeUniversity						

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UCSanDiego 設立於 1960 年，為加州大學系統 10 分校之一。目前共有學生人數 27,584 人(大學部 22,706 人，研究所 4,878 人)及教師 1,471 人。本校海下所與該校 Scripps Institution of Oceanography 於 2004 年簽有學術合作協議(合約將於今年 8 月到期)。

學院



- Arts&Humanities
- BiologicalSciences
- InternationalRelations/PacificStudies
- JacobsSchoolofEngineering
- PhysicalSciences
- RadySchoolofManagement
- SchoolofMedicine
- ScrippsInstitutionofOceanography
- SkaggsSchoolofPharmacy&PharmaceuticalSciences
- SocialSciences

學術聲望

- 2008 年上海交大世界大學排名全球第 14 名。
- 2008 年泰晤士報世界大學排名全球第 58 名。
- 該校共有 16 名教師獲得諾貝爾獎，其中有 9 位現仍任職該校。
- EssentialScienceIndicators 強項領域：
 1. ClinicalMedicine
 2. MolecularBiology&Genetics
 3. Biology&Biochemistry
 4. Neuroscience&Behavior
 5. Physics
 6. Chemistry
 7. Geosciences
 8. Psychiatry/Psychology
 9. Immunology
 10. Plant&AnimalScience
 11. Engineering
 12. SpaceScience
 13. Microbiology
 14. SocialSciences,General
 15. Environment/Ecology
 16. Pharmacology&Toxicology
 17. ComputerScience
 18. MaterialsScience
 19. Economics&Business
 20. Mathematics
 21. Multidisciplinary
 22. AgriculturalSciencesAllFields

- 1995 年美國國家研究委員會(NationalResearchCouncil)評選全美大學各領域前十大研究所，UCSD 排名情形：

Neurosciences：第 1 名
Oceanography：第 1 名
Bioengineering：第 2 名
Physiology：第 2 名
BiochemistryandMolecularBiology：第 2 名
PoliticalScience：第 2 名
Pharmacology：第 3 名
TheatreandDance：第 3 名
Genetics：第 6 名
Geosciences：第 6 名
CellandDevelopmentalBiology：第 7 名
Anthropology：第 9 名
AerospaceEngineering：第 10 名
MechanicalEngineering：第 10 名



學校網址：<http://www.ucsd.edu/>

華盛頓大學(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華盛頓大學設立於 1861 年，為美國西岸最古老的公立大學，也是所謂公立長春藤聯盟校之一。目前共有學生人數 42,907 人(大學部 30,790 人，研究所 12,117 人)及教師 5,803 人。本校文學院、管理學院、工學院及校都曾與該校簽署學術交流協議，本校也曾有學生及教師赴該校交換(管院曾送二名學生取得雙聯學位)或研究，因兩校長期處於交換學生人數不均衡狀態，近年已較少往來。

學院

- College of Arts and Sciences
- [College of Built Environments](#)
- [Michael G. Foster School of Business](#)
- [School of Dentistry](#)
- [College of Education](#)
- [College of Engineering](#)
- [College of the Environment](#)
- [College of Forest Resources](#)
- [The Graduate School](#)
- [Information School](#)
- [School of Law](#)
- [School of Medicine](#)
- [School of Nursing](#)
- [College of Ocean and Fishery Sciences](#)
- [School of Pharmacy](#)
- [Daniel J. Evans School of Public Affairs](#)
- [School of Public Health](#)
- [School of Social Work](#)



學術聲望

- 2008 年上海交大世界大學排名全球第 16 名。
- 2008 年泰晤士報世界大學排名全球第 59 名。
- Essential Science Indicators 強項領域：

1. Clinical Medicine
2. Molecular Biology & Genetics
3. Biology & Biochemistry
4. Neuroscience & Behavior
5. Physics
6. Geosciences
7. Immunology
8. Chemistry
9. Space Science
10. Microbiology
11. Psychiatry/Psychology
12. Plant & Animal Science
13. Social Sciences, General
14. Environment/Ecology



- 15. MaterialsScience
- 16. Engineering
- 17. Pharmacology&Toxicology
- 18. Mathematics
- 19. Economics&Business
- 20. ComputerScience
- 21. AgriculturalSciences
- 22. Multidisciplinary
AllFields

學校網址：<http://www.washington.edu/>

新加坡國立大學(NationalUniversityofSingapore)

新加坡國立大學設立於 1905 年，為新加坡歷史最悠久也是規模最大的大學，創校時為一所醫學院。目前全校共有學生人數 31,265 人(大學部 24,092 人，研究所 7,173 人)及教師 1,944 人。該校共有 13 個學院，提供 27 個大學部學程，115 個碩博士學程。除了前述單一學程外，該校鼓勵跨領域學習，大學部學生可以申請雙學位。

新加坡國立大學校園非常國際化，學生來自 100 個不同的國家，該校也擁有 5 個海外校區：

- NUSCollegeinSiliconValley(加州矽谷，美國)
- NUSCollegeinBioValley (賓州，美國)
- NUSCollegeinShanghai (上海，中國)
- NUSCollegeinStockholm (斯德哥爾摩，瑞典)
- NUSCollegeinBangalore (邦加羅爾，印度)

學院

- ArtsandSocialSciences
- BusinessSchool
- Computing
- Dentistry
- DesignandEnvironment
- Engineering
- Law
- YongLooLinSchoolofMedicine
- Science



- LeeKuanYewSchoolofPublicPolicy
- NUSGraduateSchoolforIntegrativeSciencesandEngineering
- UniversityScholarsProgramme
- YongSiewTohConservatoryofMusic
- Teachingcentres
 - 1CentreforEnglishLanguageCommunication
 - 2InstituteofSystemsScience
- NUSHighSchoolofMathematicsandScience

學術聲望

- 2008 年上海交大世界大學排名全球第 101-151 名。
- 2008 年泰晤士報世界大學排名全球第 30 名。
- EssentialScienceIndicators 強項領域：
 1. Chemistry
 2. ClinicalMedicine
 3. Physics
 4. Biology&Biochemistry
 5. Engineering

6. MaterialsScience
7. MolecularBiology&Genetics
8. Plant&AnimalScience
9. Pharmacology&Toxicology
10. Microbiology
11. ComputerScience
12. Neuroscience&Behavior
13. Mathematics
14. Economics&Business
15. SocialSciences,General
16. Environment/Ecology
17. AgriculturalSciences
- AllFields

學校網址：<http://www.nus.edu.sg/>

神戶大學(KobeUniversity)

神戶大學為 1949 年由數所學校合併而成，該校歷史可追至 1874 年。目前全校共有學生人數 16,844 人(大學部 11,887 人，研究所 4,957 人)及教師 1,436 人，分佈於 11 學院。

神戶與高雄市一樣為一都會港口，人口約 150 萬人。



溯
個



學院

- Faculty of Letters
- Faculty of Intercultural Studies
- Faculty of Human Development
- Faculty of Law
- Faculty of Economics
- Faculty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Faculty of Science
- School of Medicine (Faculty of Medicine and Faculty of Health Sciences)
- Faculty of Engineering
- Faculty of Agriculture
- Faculty of Maritime Sciences

學術聲望

- 2008 年上海交大世界大學排名全球第 201-302 名。
- 2008 年泰晤士報世界大學排名全球第 199 名。
- Essential Science Indicators 強項領域：
 1. Clinical Medicine
 2. Physics
 3. Biology & Biochemistry
 4. Molecular Biology & Genetics
 5. Chemistry
 6. Neuroscience & Behavior
 7. Plant & Animal Science
 8. Engineering
 9. Pharmacology & Toxicology
 10. Materials Science
 11. Agricultural SciencesAll Fields

Center of Excellence

- Center of Excellence for Signal Transduction Disease: Diabetes Mellitus as Model
- Origin and Evolution of Planetary Systems
- Design Strategy towards Safety and Symbiosis of Urban Space
- Research Center for Dynamic Legal Processes of Advanced Market Societies
- Research and Education Center of New Japanese Economic Paradigm
- Research, Development and Education Center for Advanced Business Systems
- Signaling Mechanisms by Protein Modification Reactions

學校網址：<http://www.kobe-u.ac.jp/en/>

臨時動議第四案

國立中山大學 97 學年度第 4 次校研發會會議提案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本院公事所碩士專班擬調整增列澎湖組，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檢附計畫書及相關參考資料（詳如附件，敬請卓參）。
- 二、 本案業經公事所 97 學年度第 5 次所務會議（98.4.23）
- 三、 管理學院 97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98.5.26）通過。（檢附會議紀錄，敬請 卓參）

決議：1.公事所碩士專班在不增加招生員額(23 名)情形下自行調整，本案通過。

2.澎湖組開班作業相關經費依例請澎湖縣政府補助。